

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7月20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文权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以通讯和现场表决方式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取得 Madhouse Inc. 部分股权的议案》

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蓝瀚（上海）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蓝瀚科技”）拟与 First East Sun Millennium Inc.（以下简称“FESM”）等方签订《股份购买协议》，蓝瀚科技将以自有资金 42,835,048 美元的交易对价进一步收购 FESM 所持有的 Madhouse Inc.（以下简称“Madhouse”）39,852,335 股股份，占 Madhouse 总股本的 18.09%。本次收购完成后，蓝瀚科技将持有 Madhouse 100% 的股权。本次交易对方为 FESM，FESM 系由 Madhouse 创始人马良骏于 2005 年 5 月 4 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，马良骏持有 FESM 100% 股权。

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涉及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行为。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，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刊登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取得 Madhouse Inc. 部分股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65)。

表决结果: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20 日